

109 年教育部補助國立屏東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辦理「身心障礙學生自我保護研習」 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教育部 109 年 3 月 4 日臺教學(四)第 1090012056H 號函 109 年度補助大學校院特殊教育中心計畫。

貳、目的

- (一) 協助老師了解如何教導學生對於性別教育之認識。
- (二) 協助老師了解如何提升學生對身體界線與身體自主權之認識。
- (三) 協助老師認識如何教導學生在性別互動上之自我保護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屏東大學特殊教育中心

肆、時間、地點及參加對象

- 一、時間：109 年 10 月 31 日 (星期六) 早上 9：00～下午 16：40。
- 二、地點：本校民生校區 教學科技館 3 樓 301 教室
- 三、參加對象(依序錄取，共計 60 名)：
 - (一)屏東縣高中(職)、國民中小學及學前教育特教教師。
 - (二)高雄市高中(職)、國民中小學及學前教育特教教師。
 - (三)屏東鑑輔分區大專校院特殊教育輔導人員
 - (四)對本主題有興趣人員。

伍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請於 109 年 10 月 26 日前至全國特教資訊網 (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> 研習報名/大專特教研習)報名。
- 二、報名經審核錄取後，因故無法參加時請於 3 天前電：08-7663800#29003 向國立屏東大學特殊教育中心葉春鄉小姐辦理請假。

陸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參加人員請由所屬單位給予公 (差) 假，差旅費由原單位依規定支給。
- 二、為尊重講師，請準時入場，研習開始逾 20 分鐘後恕不予入場。
- 三、本研習須簽到、退；全程參加者，將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，請於研習結束 15 日後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檢閱時數。
- 四、研習當天備有午餐，請研習人員自備環保杯、環保筷。
- 五、本校校園禁止機車進入，汽車請持研習公文進出校園。

六、考量因突發狀況導致研習需臨時變動，請學員們於活動前一天務必收 E-mail(您留於通報網之 E-mail)或特教通報網原報名介面/緊急公告/詳閱，以了解研習變動相關最新訊息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

七、為配合防疫措施，研習當天請帶口罩上課，如有發燒、不適或有疑慮之相關身心狀況並請配合返家休息。

柒、課程表

課程表

日 期	10 月 31 日 (星期六)	
時 間	主 題	主 講 人
08:30~08:50	報 到、領取研習資料	
08:50~09:00	開 幕 式	國立屏東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黃玉枝主任
09:00~10:30	性別平等教育概論	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 龍芝寧老師
10:30~10:40	休 息	
10:40~12:10	認識身體自主權與 身體界線	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 龍芝寧老師
12:10~13:30	午餐時間	
13:30~15:00	身障學生自我保護之 教材與教法(一)	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 龍芝寧老師
15:00~15:10	休 息	
15:10~16:40	身障學生自我保護之 教材與教法(二)	新北市立積穗國民中學 龍芝寧老師
16:40	繳回回饋單、賦歸	

捌、交通資訊

一、研習地點：本校民生校區 教學科技館 3 樓 301 教室

二、校內地圖：

國立屏東大學民生校區平面配置圖

